

石家庄经开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贯彻落实《关于印发〈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石开工委〔2023〕25 号）文件精神，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的原则，对科工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我评价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概况

部门职责：贯彻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委关于科技创新、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、决策部署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；负责全区高新技术企业的组织申报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认定工作；负责对国家、省、市科技发展规划及创新基金项目的组织、申报及管理工作；负责全区科技企业孵化器、加速器相关工作；负责引进和培育研发、技术转移、中介、咨询等各类科技服务机构；负责技术市场工作；负责全区科技成果、科技奖励、产学研合作工作；负责组建产业技术联盟等创新组织；负责科技金融创新工作；负责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，负责外国专家管理工作；负责联系科学工作者，普及科学知识等工作；负责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，推进军民融合产业发展；负责监测、分析全区工业运行态势，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；负责全区工业转型升级、工业强基、工业技改等工作；负责对中小企

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、综合协调工作；负责拟订全区工业园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；负责各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工作，推进园区管理规范化、科学化；协调电力、通信管理部门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、指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和区党工委、管委会各项决策部署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支持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；加强创新平台建设，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；支持企业申报科技计划项目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；加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，壮大工业企业总量；促进工业转型升级，引导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升级；加快推进两化融合，提升中小企业发展质效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自评的组织工作

为切实做好部门绩效自评工作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各项工作开展实际情况对 2025 年度专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，成立了以局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，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各业务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小组，确定自评范围、工作步骤、时间安排等，保证绩效评价工作如期开展、取得成效。

（二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

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，对此项工作进行认真部署，扎实有序推进绩效自评各项流程。在绩效评价实施过程中，各业务负责人如实汇总年度任务完成情况。评价小组严格按照绩效评价

工作要求，对专项工作实施进度、资金拨付等情况开展全面核查。

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覆盖项目全过程，从预算管理规范程度、年度预算执行进度、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入手，围绕项目完成数量、产出质量、实施时效、成本效益等多项指标开展系统性评价。对照年初既定的各项绩效目标，核实年末绩效指标实际完成情况，总结项目实施存在的亮点与不足，提出可行性建议和措施，规范填报《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》，并撰写形成部门绩效自评报告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

（一）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5 年，经开区科工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和区党工委、管委会各项决策部署，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加强创新平台建设，支持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建设，推动科技成果转化；推动工业稳定增长，加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，促进工业转型升级，引导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升级，加快推进两化融合。

（二）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

根据 2025 年工作计划，科工局认真履行职责，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各项工作任务，已达到绩效目标要求。本次评价涉及资金 10333.844058 万元，支出 9787.356378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科工综合工作经费 60.7108 万元，计划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费、差旅费、相关宣传品文印费、科技工信工作业务开展等支出。实际支出 60.710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支出

金额已达到该项工作预期要求，保障了机关工作的正常运行。自评得分 98.67 分。

2. 电力设施迁改工程建设相关费用 2829.425458 万元，计划用于配合辖区内企业生产建设，开展配套电力工程建设改造，为企业发展提供安全可靠的电力保障。实际支出 2284.93777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80.76%，支出金额已达到该项工作预期要求，为辖区内企业运行提供电力保障。自评得分 97.4 分。

3. 企业扶持、奖补资金类上级转移等资金 6180.1 万元，计划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，推动做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，鼓励企业开展工业转型升级、工业技改等，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。实际支出 6180.1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支出金额已达到该项工作预期要求，促进中小企业降本增效，健康发展。自评得分 98.71 分。

4. 企业科技创新奖补类上级转移资金 1013.6078 万元，计划用于奖补已认定的科技创新主体、科技创新平台、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及科技计划项目市级资金预算等。实际支出 1011.6078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99.8%，支出金额已达到该项工作预期要求。自评得分 96 分。

5. 东北大学石家庄创新研究院科技创新发展区级资金 250 万元，计划用于研究院推进科研平台建设、科研项目合作和产学研交流对接等工作。实际支出 250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支出金额已达到该项工作预期要求。自评得分 100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

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，绩效

评价小组对我局 2025 年度项目经费的使用绩效进行了综合评定，综合评价得分 97.24 分，绩效评价等次为“优秀”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部分项目在前期绩效目标编制阶段，结合工作实际研判不够充分，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不够细化、量化，指标设定针对性与精准度不足，没有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激励和约束作用。

（二）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

优化绩效指标设置，提升科学性与精准度。在编制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时，组织学习有关文件，精准把握编制要求。科学选定指标衡量对象、确定可评价指标值，确保绩效指标精准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，保障项目顺利推进。